

# 一句家训, 隐匿烈士热血七十载

## ——江苏如皋江安包云清、包余清革命事迹追踪

◎黄文龙 包宏龙

地处江海平原西北部的江苏如皋, 绝对是一块红土地。1927年7月, 经中共江苏省委批准, 中共如皋县委正式成立, 成为江苏最早成立的县级地方党组织之一。在这里, 无数革命先辈为了实现共产主义理想惨遭敌手、壮烈牺牲, 且不为后人所知。“小延安”江安区包云清、包余清两位革命烈士就是其中的典型代表。他们, 1947年3月牺牲, 直到2017年4月才被追认为革命烈士。2023年初夏, 一个偶然的的机会, 笔者得到线索。于是, 对两位烈士的革命事迹进行了追踪……



### 投身革命

从1919年起, 在五四运动的影响下, 如皋人民开始了反帝反封建斗争。1920年7月28日, 如皋举行了首次工人大罢工。1922年, 由早期中共党员吴亚鲁在如皋建立了第一个革命团体——平民社。同年, 如皋农民与土豪劣绅进行了借粮、夺粮和“吃大户”斗争。1924年, 如皋西乡江安等地农民举行暴动, 反对劣绅张卓斋私收苛捐杂税。1926年9月, 中共如皋独立支部成立。1927年7月, 中共如皋县委委员会成立……从此, 革命火焰在雒水大地越烧越烈。

在这样的情势影响下, 许多青年加入了革命行列。江安镇黄建村的包云清、包余清兄弟俩就义无反顾地投身了革命, 并且很快成了当地革命斗争的骨干分子。在江安, 以周庄头周欣堂为首的周姓大地主, 曾口出狂言“到如皋去可以不走别人家的田岸子(意思是他家土地多)”。——农民赖以生存的土地大量地被少数地主所占有, 农民被重租和高利贷盘剥得倾家荡产、流离失所。1928年, 中共如皋县委向省委报告《如皋农民斗争之经过》中写道: “如西农民十之九是佃农, 其痛苦冠于全县。”被逼无奈的包云清、包余清兄弟俩就带领农民举行暴动, 反对当地土豪劣绅强征苛捐杂税, 并公开宣传“打倒帝国主义”“实行国民革命”“反对国家主义派”等革命思想, 吓得地主老财、土豪劣绅狼狈逃跑。

1931年, 包云清、包余清两兄弟加入了中国共产党组织。在红色革命浪潮的感染下, 兄弟俩进步都很快, 先是包云清担任了当时的江安区严黄乡副指导员兼北黄家圩村村长, 不久包余清担任了严黄乡北黄家圩村农委主任。在党的领导下, 他们坚持乡村革命, 动员发动群众, 为劳苦大众翻身得解放奉献着自己的一腔热血。

### 英勇就义

1937年7月, 抗日战争爆发。次年3月19日, 日军轰炸如城, 国民党军政人员仓皇出逃, 如皋沦陷。日军疯狂实行惨无人道的“三光”政策。他们每侵占一处就构筑工事, 组织维持会。江安人民也和其他地方人民一样, 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包云清、包余清两兄弟组织当地群众, 采取各种各样的办法, 与鬼子斗智斗勇, 使得鬼子头目听说“江安二包”就头疼。然而, 他们有群众的密切配合和保护, 鬼子连抓几次都以失败告终, 心里恨之入骨。

1940年7月, 由陈毅率领的新四军东进如皋, 并以通扬运河为界划县, 东为如皋, 西为如西。如西(含江安), 成为苏中第三行政区首府, 领辖如西、靖江、泰兴、泰县4个县。1941年11月, 叶飞率领新四军在如西围歼日军加藤部, 共毙日伪军300余人。其间, 包云清、包余清两兄弟发动群众蒸馒头、送干粮, 帮助共产党领导的苏中军队征粮、征税、征兵, 为党和军队搜集情报等。1943年6月, 新四军苏中三分区、四分区组织统一行动, 开展破拆“竹篱笆”行动。包云清、包余清兄弟俩组织村里精干劳力50多人, 步行60多公里到敌封锁线附近参加火烧“竹篱笆”行动, 圆满完成上级交给的任务。1945年, “九三”抗战胜利后, 江安北黄家圩村接连几天召开群众大会, 庆祝抗战胜利。曾在抗日战争期间当过伪军的包文福(绰号包阿

狗)被包云清、包余清兄弟俩和革命群众抓住, 进行批斗、游庄。为此, 包文福对包云清、包余清兄弟俩怀恨在心, 一直伺机报复。

1946年1月, 国民党军打响了在苏中破坏停战协定的第一枪。苏中军民在党中央、毛主席的领导下, 在粟裕和谭震林直接指挥下, 取得“七战七捷”的空前胜利, 然后进行了战略转移。华中野战军撤离如城。如西县委决定留下少数人员坚持斗争, 包云清、包余清兄弟俩主动要求留下, 继续坚持敌后斗争。

此时, 地主“还乡团”等武装配合国民党军疯狂向人民进行反攻倒算。流亡上海的反动汉奸包文福, 伙同江安匪首周际虞组织复员委员会进行反革命还乡活动。据史料记载, 此阶段, 仅被包文福亲手杀害的中共党员干部就达13人。

1947年1月24日晚, 包云清被包文福抓到靖江西来桥据点关押, 受到严刑拷打, 但他咬紧牙关, 宁死不屈。后来, 他被妻兄陆元祥用13担元麦、3担大米保释回家。3月12日深夜, 包云清、包余清兄弟俩又被以包阿狗为首的“还乡团”抓住。匪徒们将他们五花大绑, 把他们打得皮开肉绽, 但他们仍宁死不屈, 极力反抗。最后, 恼羞成怒的匪徒们将他们绑到北黄家圩村东头的一个大场上乱刀砍杀(其中, 包云清被砍13刀), 英勇就义。

### 家训传承

有的人死了, 他还活着; 有的人活着, 他已经死了……据烈士牺牲时年仅12岁的村民黄普春回忆: 包云清、包余清兄弟俩被敌人杀害之时, 分别为36岁和39岁。那时, 包云清的妻子包陆氏刚刚30出头, 其儿子7岁、女儿3岁; 包余清的妻子包严氏残疾、32岁, 儿子包高俊11岁、包高发9岁。“还乡团”阻挠家属收尸。最后, 兄弟俩家人在村民们的协助下, 将尸体偷偷运回, 草草掩埋在村北头的乱坟场。

据包云清的儿子包才龙介绍, 其父亲包云清牺牲后, 妈妈包陆氏因伤心过度, 哭瞎双眼。但这位性格刚烈的坚强女子坚持抚养一双遗孤长大成人, 并且在儿女们长大后告诫他们: 绝不许因为自家的事情找共产党的麻烦! 即使老人家去世多年, 后辈们也一如既往地遵守着这条家训。

2016年4月, 一名村民无意中与时任镇长王建云聊及包云清、包余清兄弟俩的事迹, 立即引

起了王镇长的高度重视。她了解到包云清、包余清兄弟俩还是“无名英雄”时, 感慨万千。她认为, 这样为革命为党作出过贡献, 并为此而牺牲的同志, 如果得不到应有的承认和评价, 不仅是对党对人民的不负责任, 更是对烈士的不负责任。于是, 她立即安排镇民政部门组织相关人员进行调查。经过近一年的努力, 在烈士所在村、镇、市各级党委、政府关怀下, 包氏兄弟的事迹终于被挖掘整理出来。2017年4月17日, 江苏省人民政府以“苏政复(2017)25号”文件形式正式批复, 同意追认包云清、包余清两位同志为革命烈士; 同年5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向烈士后人颁发了《烈士证明书》。

但烈士后人却坚决表示, 一定尊崇家训, 谢绝党和政府给予的经济补偿。他们说, 包云清、包余清兄弟俩为革命事业奋斗的经历, 能得到党和人民的认定, 就是对烈士、对家人最好的安慰。

烈士精神千古不朽, 烈属壮举永泽后人!

